

证券代码: 833781

证券简称: 瑞奇工程

主办券商: 长城证券

## 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),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18 年 5 月 3 日召开的股东大会审议通过,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:

### 一、权益分派方案

本公司 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: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0,300,600 股为基数,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0.500000 元人民币现金(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适用股息红利差别化个人所得税政策(财税【2015】101 号文);QFII(如有)实际每 10 股派 0.450000 元,对于 QFII 之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,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,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。)

【注:个人股东、投资基金持股 1 个月(含 1 个月)以内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100000 元;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(含 1 年)的,每 10 股补缴税款 0.050000 元;持股超过 1 年的,不需补缴税款。】

### 二、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

本次权益分派权益登记日为:2018 年 6 月 15 日,除权除息日为:2018 年 6 月 19 日。

### 三、权益分派对象

本次分派对象为:截止 2018 年 6 月 15 日下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

统收市后,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(以下简称“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”)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。投资者R日(R日为权益登记日)买入的证券,享有相关权益;对于投资者R日卖出的证券,不享有相关权益。

#### 四、权益分派方法

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北京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2018年6月19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(或其他托管机构)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。

#### 五、联系方式:

地址:成都市青白江区青华东路288号

联系人:胡在洪

电话:028-83603558

传真:028-83604467

成都瑞奇石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

